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1月29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。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过全体董事讨论和审议，一致同意选举张镇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议案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“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的规定，张镇平先生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战略决策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的要求，经过董事推荐，增补张镇平先生为战略决策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并担任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，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会议以 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此议案。

(附件: 张镇平先生简历)

特此公告。

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

附件：

张镇平：1961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讲师。曾任哈尔滨市委组织部党员电化教育处处长、党员电化教育中心主任、干部三处处长、副巡视员，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现任哈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、工会主席，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，本公司董事长。